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行政院 函

地址:10058 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
傳 真:02-33566920

受文者:內政部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2年3月20日 發文字號:院臺建字第1020006332號

速別: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裝

主旨:本院52年12月31日台五十二內字第8789號令,自即日起停

止適用,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:依內政部102年1月25日台內地字第1020085997號函辦理。

第1頁,共1頁

正本:內政部、法務部、臺灣省政府

副本: ②015-03-20文 515:145:50章

訂

線

1020140911